合同编号：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红枣防裂果试验研究服务项目

采 购 人：榆林市林业产业开发中心

成 交 人：吴堡县景丰泰建筑服务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11月9日

榆林市林业产业开发中心采购红枣防裂果试验研究服务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林业产业开发中心

乙方：吴堡县景丰泰建筑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经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项目采购结果、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一致的原则，就红枣防裂果试验研究服务项目实施事宜，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榆林市林业产业开发中心采购红枣防裂果试验研究服务项目

2.实施地点：榆林市吴堡县郭家沟镇下山畔村，共5个作业小班、21个单元地块，总面积801.30亩。

3.项目目标：围绕本地红枣裂果突出问题，系统开展树体管护、土壤改良、水肥调控、田间排涝控水等多组田间试验，通过全物候期动态监测与数据分析，筛选适配榆林产区的红枣防裂果综合配套技术，形成技术措施，可推广、可复制的研究成果，为区域红枣产业提质增效、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4.项目目标与周期：通过树体管护、土壤改良、水肥调控、排涝控水、防裂剂应用及田间对比试验，实现项目设计约定的裂果防控与提质增效目标；项目实施周期为2026年11

月至2027年11月，分前期准备、施工建设、验收总结三个阶段，具体技术指标、作业内容、物料用量与进度安排以项目设计为准。

第二条服务内容与工作范围

乙方须全面完成本项目总面积801.30亩全部试验研究、技术服务、资料编制、项目管理、评审配合、归档验收等全部工作，具体内容如下：上述田间作业用工及肥料、地膜、防裂剂、绿色防控药剂等投入品，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和规范使用，具体种类、规格、用量及作业工艺以项目设计为准。

1.树体复壮与管护试验

开展红枣树形修剪、生长期病虫害绿色防控、田间常态化管护对比试验，设置标准化对照试验区，全程记录枣树树势、病虫发生情况、裂果动态数据，建立完整原始试验台账，总结适配本地的枣树管护减裂技术措施。

2.土壤改良与科学施肥试验

实施土壤深翻改良作业，设置有机肥、复合肥、生物菌肥等差异化施肥处理组别，开展田间对比试验。定期检测土壤理化性状、果实品质、果皮韧性、裂果率等核心指标，系统分析不同改土、施肥方案对红枣裂果的防控效果，筛选科学高效的防裂施肥技术模式。

3.水土保持与排灌防涝试验

结合榆林本地气候特点，开展鱼鳞坑修整、田间排涝沟布设、节水灌溉配套设施试验布设，通过差异化控水、排水、灌溉管控模式，对比分析不同水土调控方案下红枣裂果发

生规律，总结形成适配本地的田间水土保持、防涝减裂成套技术体系。

4.动态监测、技术培训与档案管理

在红枣全生育期开展常态化裂果动态监测，持续采集田间温湿度、土壤湿度、果实含水率、裂果率等关键数据；全程留存试验影像、原始观测记录，建立纸质+电子双套完整项目档案。面向种植主体开展红枣防裂果专项技术培训，普及科学管护、水肥调控、田间控水等实用技术。

5.综合技术研究与现场服务

负责编制项目整体试验实施方案，安排专业技术人员驻场开展现场技术指导；按试验节点出具阶段性试验小结、中期数据分析报告，项目期满编制《红枣防裂果综合技术研究总报告》，完成全套试验成果汇总、分析与优化总结。

6.项目全过程管理服务

统筹项目全周期实施，开展试验质量巡查、阶段性资料整理、中期评审对接、结题材料编制、审计资料归集、甲乙双方协调对接等管理工作，确保项目规范实施、资料齐全合规、顺利通过评审验收及财政审计。

7.包干范围说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含税包干，合同价格包含人工、农资耗材、试验设施、样品检测、交通差旅、技术培训、报告编制、专家对接、资料装订归档、项目管理、全部税费及项目实施全过程所有相关费用，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乙方按项目设计完成修剪、施肥、覆膜、水土保持、防裂剂施用、绿色防控、对比试验布设、动态监测及样品送检等全部作

业；所用投入品须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进场前经甲方查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第三条服务期限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1 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正式计算。各项作业节点按项目设计物候期进度安排执行。

2.乙方须在服务期内全面完成全部田间试验、数据整理分析、成果编制、专家评审、全套资料归档交付等全部履约工作。

3.因极端气候、红枣自然物候期滞后等客观不可抗力因素确需调整工期的，乙方须提前 15 个日历天向甲方提交书面延期申请及工期调整方案，经甲方书面盖章同意后方可顺延工期。无甲方书面批复，乙方擅自延期的，视为严重违约，由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第四条成果交付要求

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全套成果资料，所有资料真实完整、可溯源、可审计，具体包含：

1.前期成果：项目试验实施方案、试验区分布图、红枣种植基础情况调查报告；

2.中期成果：全周期原始监测记录表、土壤与果实检测原始数据、阶段性数据分析材料、中期评审汇报材料；

3.最终结题成果：各分项试验小结、红枣防裂果综合技术研究总报告、试验现场影像图集、技术培训台账、完整项目管理归档资料。

4.成果归属：本项目原始数据、检测报告、技术报告、影像及试验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发表、转让或另作他用。

第五条合同价款与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肆万壹仟陆佰陆拾元整（¥1941660.00元）。

2.本价款为固定含税包干总价，不受市场材料、人工价格波动、实际试验工作量增减等任何因素调整，合同总价固定不变。

第六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乙方完成全部作业与成果，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40%；

3.项目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第七条验收标准与评审机制

本项目实行中期进程评审+结题最终评审两级专家评审验收制度，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本合同约定、国家行业规范逐项验收。验收时同时对照项目设计及现行国家、行业技术标准执行。

1.中期进程评审

甲方组织专家对项目阶段性试验数据、中期成果开展评审。首次评审未通过的，乙方须按专家意见限期整改并重新报审；二次评审仍不通过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不予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2.结题最终评审

项目全部试验工作完成后，启动结题评审。首次验收不通过的，乙方须在 1 个月内完成全面整改并提交二次评审；两次结题评审均未达标的，项目终止，甲方无需支付剩余尾款。

3.验收合格标准

试验内容全部完成、原始数据真实完整、成果资料齐全规范、专家评审结论为合格，双方签署《结题验收报告》，以此作为项目履约完成、质保起算及最终付款依据。实物作业、试验数据及检测报告应符合项目设计要求；不合格的乙方应无偿返工补做，整改仍不达标的按第十条处理。

第八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协调项目实施地块及现场基础条件，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同时协调落实用地与用工配合，配合监理开展过程核验和物料进场查验。

2.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拨付项目资金；

3.组织项目中期、结题专家评审及最终验收工作；

4.全程监督乙方服务质量、试验进度、成果真实性，对不合格工作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5.配合乙方完成项目审计、资料核查、备案归档等相关工作。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合同约定、技术规范开展全部试验研究服务，确保所有试验数据真实、有效、可溯源；

2.本项目严禁转包、违法分包，由乙方全程独立实施；

3.按进度分阶段提交成果资料，积极配合专家评审、整改完善及验收工作；

4.全程负责试验现场安全管理，承担项目实施期间全部人身、财产安全责任及风险；

5.无条件配合财政、审计、纪检及主管部门的核查、取证、归档工作；

6.全程提供技术答疑、售后技术咨询服务，保障项目成果可落地、可应用。

7.现场管理与配合检查：乙方应落实现场安全与投入品管理，建立施工及报验台账，接受监理旁站和各方监督检查，并按要求配合项目公示。

第九条保密约定

1.甲乙双方对本项目试验原始数据、栽培技术资料、调研成果、项目档案及内部涉密信息负有永久保密义务。

2.未经对方书面正式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传播、转借、商用本项目涉密资料与成果。

3.一方违反保密约定造成对方损失的，须全额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期限完成服务、擅自延期、成果质量不达标、两次评审未通过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拒付剩余款项，乙方承担合同总价相应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乙方使用不合格投入品或作业质量不达标的，应无偿返工、更换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乙方存在数据造假、资料虚假、转包分包、拒不配合审计核查等违约情形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追偿损失，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规处理。

3.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依法赔偿乙方直接经济损失。

4.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保密、履约、质量约定的，均需承担全部违约及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组成文件：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补充协议；《榆林市红枣防裂果试验示范项目项目设计》及其附表；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监理、评审、验收及审计资料。技术要求以现行有效规范和项目设计为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备案存档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附件：项目设计及其任务规划、用料、用工、测试化验、绩效目标等附表为本合同附件，原件由甲方备存，乙方据以组织实施。

甲方（盖章）：榆林市林业产业开发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银行账号：61001690043058000076

联系电话：18991076105

日期：2026 年 11 月 9 日

乙方（盖章）：吴堡县景丰泰建筑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堡县支行

银行账号：961008010042370021

联系电话：15091021299

日期：2026 年 11 月 9 日